

证券代码：002245

证券简称：澳洋顺昌

公告编号：2018-035

债券代码：128010

债券简称：顺昌转债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沈学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文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宗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9,508,459.60	649,708,351.67	3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780,986.15	63,808,287.04	4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218,213.84	56,772,166.02	3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51,856.80	13,032,577.40	20.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13	0.0654	39.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5	0.0651	37.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3.03%	0.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38,061,794.82	6,518,515,657.51	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08,894,413.47	2,456,976,944.16	2.1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26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53,92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5,262.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7,567.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54,312.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4,264.98	
合计	10,562,772.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8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澳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20%	317,838,000	0	质押	241,610,000
昌正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06%	69,669,800	63,731,250	质押	6,000,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一睿远汇利精选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6,600,002	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兴享进取汇利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6,600,002	0		
陈志鹏	境内自然人	0.81%	8,000,000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6,605,312	0		
张继承	境内自然人	0.58%	5,761,856	0		
赵岚	境外自然人	0.40%	3,922,888	0		
杭州晟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晟维汇智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3,824,622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3,785,869	0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3,37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澳洋集团有限公司	317,8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838,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睿远汇利精选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600,002	人民币普通股	16,600,002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享进取汇利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600,002	人民币普通股	16,600,002		
陈志鹏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605,312	人民币普通股	6,605,312		
昌正有限公司	5,938,550	人民币普通股	5,938,550		
张继承	5,761,856	人民币普通股	5,761,856		
赵岚	3,922,888	人民币普通股	3,922,888		
杭州晟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晟维汇智证券投资基金	3,824,622	人民币普通股	3,824,6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785,869	人民币普通股	3,785,869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发起人股东澳洋集团有限公司、昌正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陈志鹏持有的 8,000,000 股全部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杭州晟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晟维汇智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 3,824,622 股全部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增加10,097.37万元，较年初增长125.69%，主要为LED及锂电池项项目建设采购所致；
- 2、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增加15,838.33万元，较年初增长68.55%，主要为LED及锂电池项目建设所致；
- 3、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增加13,286.56万元，较年初增长36.18%，主要为采购更多采用票据支付所致；
- 4、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减少1,281.49万元，较年初下降35.71%，主要为采用预收方式交易减少所致；
- 5、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减少1,408.43万元，较年初下降46.37%，主要为上年期末计提的年终奖金已发放所致；
- 6、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减少2,875.07万元，较年初下降35.33%，主要为税费按规定支付所致；
- 7、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股利增加1,557.19万元，较年初增长74.05%，主要为公司实施分红部分其他股东尚未支付完成所致；
- 8、2018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增加25,980.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99%，主要为公司三大业务经营情况良好，尤其是LED业务随着新增产能的投入，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所以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相应增长较大；
- 9、2018年1-3月，营业成本增加18,725.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04%，主要为随着销售额增加，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 10、2018年1-3月，管理费用增加2,216.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97%，主要为随着LED业务和锂电池业务的扩产，新增人员及研发投入加大所致；
- 11、2018年1-3月，财务费用增加367.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99%，主要为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利息支出增大；
- 12、2018年1-3月，其他收益增加471.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31%，主要为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有所增加所致；
- 13、2018年1-3月，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少数股东权益分别增加4,990.47万元、3,974.82万元、2,597.27万元及1,377.55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45.31%、44.68%、40.70%及54.76%，主要为公司各项业务表现良好，尤其LED业务随着产能投放，利润贡献大幅增长所致；
- 14、2018年1-3月，公司所得税费用增加1,015.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7.95%、主要为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 15、2018年1-3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6,504.95万元，而上年同期为净流入5,450.57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报告期及上年同期LED及锂电池业务均在进行项目建设，且上年同期投资大于本报告期，但上年同期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现金约4.2亿元；
- 16、2018年1-3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8,109.29万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出12,810.77万元，主要为本报告期新增部分银行借款，而上年同期偿还了部分银行融资。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4日、2017年8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事项详见公司2017年8月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2017年10月12日，中国证监会受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2013号）。2018年1月2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2018年4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97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7 年 08 月 08 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1 月 03 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4 月 13 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昌正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股东昌正有限公司承诺其在陈锴担任公司高管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陈锴离职后半年内,昌正有限公司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8 年 05 月 16 日	长期	严格履行前述承诺
	澳洋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沈学如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澳洋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沈学如承诺: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通过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2、澳洋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沈学如已出具了《非竞争承诺书》,承诺其以及其控制的其它公司目前或将来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008 年 05 月 16 日	长期	严格履行前述承诺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1、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使用本次募集资金。2、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2 月 26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用于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用于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3、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类金融投资无关，发行人不存在变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实施类金融投资的情形，本次非公开完成后，募集资金不用于类金融投资。4、自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日起 36 个月内，公司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向张家港昌盛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追加投资，也不会对张家港昌盛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且不会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或变相投资其他金融或类金融业务。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昌正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昌正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减持完毕之日（2017 年 8 月 21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不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 年 08 月 22 日	2018 年 2 月 21 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50.00%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7,779	至	22,223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815.4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良好，尤其 LED 及锂电池业务预计同比增长，利润贡献加大。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3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245/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 年 03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245/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沈学如

2018 年 4 月 19 日